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承担信州区、三清山、高铁经济试验区范围内土地以及地上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登记发证工作；

2、承担信州区、三清山、高铁经济试验区范围内水流、森林、山岭、荒地、滩涂以及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等全部国土空间内的自然资源登记发证工作；

3、承担信州区、三清山、高铁经济试验区范围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林地使用权、林地经营权登记发证工作；

4、负责建立健全市本级不动产和自然资源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以及登记信息共享和社会化服务；

5、负责建设维护市本级商品房销售以及不动产登记的楼盘表，承担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

6、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负责市本级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保障交易安全；

7、承担市本级土地、房屋、规划等不动产登记领域“多测合一”，以及测绘成果的实时共享；

8、负责不动产和自然资源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负责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管理，以及登记档案和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

9、负责不动产登记统计、分析和登记信息安全管理；

10、负责依托数据交换平台，与住建部门实时共享测绘楼盘表、交易及登记数据，保障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监测分析及调控等需求职责；

11、负责市本级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工作；

12、完成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内设处室 12 个，包括：办公室、财务科、首次登记科、转移登记科、抵押科、自然资源登记科、发证科、档案资料科、权籍调查科、信息科、服务管理科、不动产测绘科。

编制人数小计 102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9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73 人。实有人数 160 人，其中：在职人数 102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9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73 人。聘用人员 58 人。

第二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907.8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7.8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907.89	本年支出合计	3,907.89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07.89	支出总计	3,907.89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907.89	3,275.89	632.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3,275.89	632.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3,907.89	3,275.89	632.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2.00		632.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275.89	3,275.8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07.89	一、本年支出	3,907.89	3,907.8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07.8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3,907.8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3,907.89	支出总计	3,907.89	3,907.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7.89	3,275.89	632.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3,275.89	632.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3,907.89	3,275.89	632.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2.00		632.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275.89	3,275.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75.89	2,907.13	368.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6.13	2,896.13	
30101	基本工资	486.00	486.00	
30103	奖金	1,035.13	1,035.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0.00	10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0.00	3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0.00	31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00	7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0	1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6.00	186.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3.00	37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0		288.10
30201	办公费	85.00		8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3.60		3.6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8	取暖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75.89	2,907.13	368.76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		9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	1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	11.00	
310	资本性支出	80.66		80.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5.66		75.6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		5.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3	4	5
604006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4.00		4.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76.5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76.5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4.7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275.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2.9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96.1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66 万元。项目支出 6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1.73 万元，其中：其他支出 63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4.7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89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77.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0.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3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58 万元；其他支出 6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1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76.54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07.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76.5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275.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5.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96.1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66 万元。项目支出 6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01 万元，其中：其他支出 632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本单位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上饶市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及汇交

①项目概述：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与林权综合监管平台有效对接，实现林权审批、交易和登记信息实时互通共享。

②立项依据：政策文件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办发〔2023〕45 号）。

③实施主体：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④实施方案：通过将现有的分散存放、格式不一、介质不同的不动产登记信息进行梳理、规范，依据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整合建设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库，为不动产登记业务和信息共享查询服务提供支撑。（1）数据资料收集整理。

(2) 技术资料编制。(3) 内业整理。1、属性整理。2、图形整理。(4) 数据库建设。1、数据整合关联。2、数据入库。3、将成果矢量数据进行拓扑分析，保障矢量数据之间无权属压盖。4、完成数据库成果的入库工作，形成图属关联的一一对应关系。(6) 数据汇交。

⑤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48.0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上饶市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及汇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上饶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	
	其中：财政拨款	4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依照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建立标准数据库，汇交林权增量业务，完成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的升级改造建设，支撑林权日常业务的办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4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据库建设	=100%
		完成增量数据汇交数量	=100%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性、可用性	=100%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之前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林权正常流转，切实维护林农、林企合法权益	保障林权正常流转，切实维护林农、林企合法权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不动产登记管理机构的服务水平	提升林权登记便利化、规范化服务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百姓满意度	≥99%

2.上饶市不动产登记暨“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带押过户”系统建设与升级

①项目概述：“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各相关部门齐力协作，整合登记上下游各环节，实现不动产登。

②立项依据：《江西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3年江西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重点工作安排及指标提升计划〉通知》（赣营商〔2023〕1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赣府厅字〔2023〕42号）。

③实施主体：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④实施方案：1.地籍图可视化查询系。2、微信公众号全市通办升级改造。3、不动产登记系统2024年度本地化运维服务。4、登记系统按照国密要求升级改造5、和江西省厅一窗受理平台对接，登记系统升级改造。6、金融平台升级改造上线土地抵押注销和在建工程抵押注销业务。7、带押过户、开发商大证接口开发（与集成对接）。8、住建竣工验收备案表、预售信息和住建对接接口开发。9、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档案挂接及数据整合。

⑤实施周期：2024年1月-2024年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186.0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暨“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带押过户”系统建设与升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上饶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	
	其中：财政拨款	18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贯彻落实赣营商(2023)1号,完成以下内容:1.地籍图可视化查询系统(1.数据收集和整理 2.数据存储和管理 3.地图可视化) 2.微信公众号全市通办升级改造 3.不动产登记系统 2024 年度本地化运维服务 4.登记系统按照国密要求升级改造 5.和江西省厅一窗受理平台对接,登记系统升级改造 6.金融平台升级改造上线土地抵押注销和在建工程抵押注销业务 7.带押过户、开发商大证接口开发(与集成对接) 8.住建竣工验收备案表、预售信息和住建对接接口开发 9.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档案挂接及数据整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8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本级数据整合	=100%
		完成不动产登记服务能力提升功能数量	=100%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性、可用性	=100%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之前完成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登记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范围，数据推送效率，既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又确保不动产登记在全市范围内的高效率。	提升不动产登记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范围，数据推送效率，既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又确保不动产登记在全市范围内的高效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社会公众对于异地办理不动产登记的需求、提高公众对于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满意度。	满足社会公众对于异地办理不动产登记的需求、提高公众对于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百姓满意度	≥99%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上饶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4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 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 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